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WUMART STORES, INC.**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01025)

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四環北路158-1號物美商業大廈董事會會議室舉行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一、審議並批准委任許少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本屆董事會屆滿之日(將於二零一四年召開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授權董事會根據其於本公司擔任的管理職務確定其薪酬。

特別決議案

二、審議並批准本公司採納《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非上市流通內資股股票激勵計劃》(「《激勵計劃》」)。

(一)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採納《激勵計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適當授權的機構或人士)，在《激勵計劃》範圍內授出激勵性股票，確定並辦理授予激勵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實施細則，確定激勵對象(關連人士除外)及其獲授予的股份數等事宜，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於《激勵計劃》期滿前，終止《激勵計劃》。

(二) 審議並批准公司可根據《激勵計劃》，一次或分期發行總額不超過12,812,741股新內資股作為《激勵計劃》項下的激勵性股票，發行價為授予日前本公司最近一次增發新內資股(根據《激勵計劃》因授出激勵性股票而增發的新內資股除外)價格

的50%。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適當的授權機構或人士)，完成增發新內資股的全部相關工作，包括但不限於：

1. 批准與發行該等新內資股有關的事項，並簽署相關文件；
2. 確定所得款項用途，並於中國及／或香港之有關機關進行一切必需之存檔、登記備案及申請等(如有需要)；
3. 根據本決議案發行的新內資股股份，確定本公司之註冊資本及股份數，並向中國及／或香港有關機構註冊經增加之註冊資本及股份數；及
4. 酌情對本《公司章程》做出相應修訂，以反映本公司發行新內資股份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及新股本結構等相關事項。

(三)審議並批准公司依據《激勵計劃》規定，在發生《激勵計劃》規定的情形時，一次或多次以授予價回購已授出但未解鎖的激勵性股票並予以註銷，同時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適當授權的人士代表公司處理激勵對象簽署的承諾函及相關文件項下的所有事宜，以處理與完成公司依據承諾函及相關文件所獲得的授權實施轉讓或回購該等內資股，包括但不限於：

1. 確定將已授出未解所的激勵性股東按授予價轉讓給其他激勵對象或由公司回購註銷事宜；
2. 決定每次回購的激勵性股票數額；
3. 處理並完成回購未解鎖的激勵性股票並註銷的全部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發出債權人通知及減少註冊資本的公告；
4. 根據按回購並註銷的激勵性股票數額，確定公司之註冊資本及股份數，並向中國及／或香港有關機構註冊，登記備案經減少之註冊資本及股份數；及
5. 酌情對本公司章程做出相應修訂，以反映公司回購並予以註銷未解鎖的激勵性股票後公司註冊資本及新股本結構等相關事項。

三、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的不時修訂及本公司業務需要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三條，於經營範圍內增加「出租商業用房」內容，修訂後第十三條為：

「許可經營範圍：普通貨運；以下僅限分支機構經營：零售、出租國家正式出版的音像製品；零售圖書、報紙、期刊；零售捲煙、雪茄煙；現場製售烤雞、主食(饅頭、大餅、餡餅、切麵)、麵包、非發酵性豆製品、蒸烙烤炸食品；製售豆腐、豆漿、冷葷涼菜、糕點(含裱花蛋糕、冷食糕點)、麵點、主食、豆製品；銷售定型包裝食品、散裝食品、副食品、含乳冷製品、保健食品、茶葉、飲料、酒、乾鮮蔬果、鮮或凍畜禽肉、糧油食品、糧油、熟肉製品、調味品、鮮肉、水產品、熟食、小吃、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乳粉)、電子出版物。

一般經營範圍：購銷百貨、五金交電化工(不含危險化學品及一類易製毒化學品)、針紡織品、工藝美術品、建築材料、裝飾材料、機械電器設備、日用雜品、電子計算機軟、硬件及外部設備、傢俱、避孕器具、化妝品、鮮花、家用電器、電子通訊產品、醫療器械(不含二、三類醫療器械)、汽車配件、辦公用品、珠寶首飾、文體用品；出租櫃檯；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從事商業經紀業務；購銷農副產品；房屋出租；出租商業用房；機動車公共停車場服務；洗衣；彩擴；複印；出租商業設施；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廣告；驗光配鏡；洗車服務；健身服務；銷售食品添加劑、體溫計、血壓計、磁療器具、醫用脫脂棉、醫用脫脂紗布、醫用衛生口罩、家用血糖儀、血糖試紙條、妊娠診斷試紙(早早孕檢測試紙)、避孕套、避孕帽、輪椅、醫用無菌紗布；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代理進出口」。

四、審議並批准本公司公開發行不超過人民幣13億元的中期票據(以下簡稱「本次中期票據」)。

- (1) 在中國境內公開發行註冊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3億元的中期票據，相當於不高於本次發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40%；
- (2) 本次中期票據的期限不超過5年；
- (3) 本次中期票據的利率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按照公司需求及市場情況決定；

- (4) 本次中期票據的募集資金主要用於優化公司資本結構及補充公司運營資金；
- (5) 本次中期票據將根據市場情況、公司資金需求和監管要求一次或分期發行，由公司聘請合格的金融機構承銷發行；
- (6) 本次中期票據的發行對象為中國境內銀行間債券市場的合格機構投資者(除中國法律或法規禁止認購的以外)；
- (7) 本次中期票據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為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36個月；
- (8) 授權董事會在臨時股東大會所批准的本次中期票據方案範圍內，或另行轉授權給公司經營層處理、決定／辦理與本次中期票據有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i)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按照公司需求及市場情況決定和調整發行規模、發行時機、發行期限及利率範圍；
 - (ii) 審核、批准、適時修訂、簽署及決定發佈有關協議、公告、表格、函件及其他一切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發行中期票據的請示、募集說明書、承銷協議、與相關中介機構的聘用協議、登記托管和代理兌付協議及所有相關公告)；
 - (iii) 採取所有有關發行中期票據的必要措施；
 - (iv) 辦理與本次公開發行中期票據有關的其他事項；
 - (v) 本授權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上述授權事項辦理完畢之日止。

承董事會命
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堅忠博士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附註：

1.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資格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存置之股東名冊之H股持有人及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內資股持有人將有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下述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分別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身份。

(i)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 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七日(星 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	--

股東交回股份過戶 文件的最後時限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	------------------------

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分別於上述時限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包括正式蓋印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3. 代理人

- (1) 有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書面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股東代理人必須由股東以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之書面授權書委任。倘委任人為公司，則書面授權書必須蓋上該委托公司印鑑或經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書面授權委任書已由委任人之代表簽署，則該代表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3)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以及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i)內資股持有人送至本公司辦公地點；及(ii)H股持有人送至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4) 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該等代理人僅能以投票方式行使彼等所代表之表決權。

4.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登記程序

(1)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倘股東為法人，該股東之法定代表或其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授權之人士須出示有關股東之董事會或其他監管機構委任其出席大會之決議案副本方可出席會議。

(2)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六)或之前，如為H股股東，將股東大會回執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內資股股東，應交回本公司的總辦事處。

(3) 股東可親身、郵遞或以傳真方式將上述回執交回本公司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事處。

(4)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應該就需要投票的每一項決議案，明確表示贊成或反對，如放棄投票，本公司在計算該事項表決結果時，將不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

5. 臨時股東大會表決方式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其他事項

(1)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需時不超過半天。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

(2) 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3) 本公司之辦公地點及聯繫詳情為：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西四環北路158-1號
物美商業大廈11層
郵編：100142
電話：(+ 86) 10 88258862
傳真：(+ 86) 10 88258121

截至本公告發出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吳堅忠博士、徐瑩女士、蒙進暹博士及于劍波博士，非執行董事王堅平先生、趙令歡先生、馬雪征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英先生、李祿安先生、呂江先生及王俊彥先生組成。